**供 应 商 授 权 委 托 书**

（文件编号：POD-JL-02 版本：01）

委托人（单位）：

受委托人：               工作单位：                   身份证号码：                   电话：

现委托  （姓名）   作为我单位合法委托代理人，在委托人与烟台金正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签订合同编号为：XXX的《XX合同》（或授权期限内委托人与烟台金正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的合同洽谈、履约）（事项）中，依据下列授权代表本单位行使相关权利，履行相关义务。本单位将承担其代理行为的全部法律责任和法律后果。

一、委托权限：

1．作为授权代理人进行报价、合同谈判、合同签订及签署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所处理的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包含后续供货过程中相关问题的处理等。

2．委托的其他权限：（自定权限明确罗列，如无，需填写无）

二、委托期限　　选择以下第　　　种期限方式：

　　１、自签发该授权委托书之日起至上述事项完结止

２、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注：本授权委托书，除签名为手写外，其余内容均需打印）

附：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委托人（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名）：

年 月 日

**注意事项：**

1. 委托代理人只能是自然人，且注明姓名、年龄、身份证号码、工作单位及职务。
2. 授权委托书落款处应有委托人（法定代表人）签名并加盖公章（单位）。
3. 应视情索取委托人主体资格证明及其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明。
4. 如果发现委托代理人越权代理或超期代理行为，要及时找委托人予以追认，并需重

新获得授权，否则授权无效，产生的责任由受托人自行承担。

 5. 本表如有2页，须采用正反面打印。